

家忆

对外婆长寿的猜想

□陈东葵



外婆是一个有故事的人。她在上个世纪四十年代就住过浙江莫干山老别墅。

当然，她的故事，随着她的故去，随着时间的流逝，早已翻篇了。现在之所以提到她，是因为我们在陪护生病住院的母亲，自然也就想到了一生几乎没有住过医院的外婆。母亲先是一语道破：老太太心宽，有事从不往心里搁。但随即又一声叹息：一个人一个命吧。母亲也是近八十的人了，近五年内已是第二次装心脏支架了，尽管她是抗拒却又无奈地又一次接受这样的手术，好在手术很成功。

提到外婆，在我对她有限的认知中，她并没有特别的养生之道。在我们的家人中，我应该是与她接触最多，印象中感觉她比较爱吃，会吃，讲究吃。

小的时候，外婆每年都要从浙西老家来我们安徽小城住上一些日子。那时我父母工作忙，我母亲请她过来帮着照应我们姐弟三人，且一家的生活安排，全交由她打理。

她一来，我们家粗茶淡饭的日子立马变成有品质的生活。比如，她连一根小葱小蒜都切得有讲究，一点不马虎。一碟小菜，也要很像样地摆盘。她有样拿手好菜：外酥里嫩的西湖醋鱼；喷香油亮，堪称一绝的红烧五花肉。

她弄蔬菜也有讲究，我曾经饶有兴趣地看她剥新鲜上市的毛豆，有时伸手想帮一下，却被她一手挡回去，原来她喜欢她一个人剥过的毛豆，不用再淘洗。

她择过的菜也像洗过的一样干净。滑稽可笑的是，一次临时有事，出门前，她将一把韭菜择好。我母亲中午下班到家，见干净的

盆里有现成的韭菜，没有一丝犹豫和疑惑，刷刷地在案板上几刀就下锅炒了。等她回到家，才知道她没有来得及洗的菜，中午全给家里人吃掉了。

她那时已经上了年纪，老弱斯文，好读书也好零食。她的床头常常放一本《儒林外史》和一只点心盒。

冬天的夜晚，我常常喜欢挤到她的被窝里，和她共享一只焗脚的黄铜汤婆子。常常在半夜，她以为我睡着了，便从点心盒子里摸出点心吃，且注意咀嚼不发出声响，吞咽更加细微无声。我动了动，表示我醒着。醒着就醒着，她依然自顾自吃她的。除非我伸手要，她从主动给。有时给我留下一小口还搭上一句：“少吃点，少吃点，你们小孩子以后吃好东西的日子还长着呢。”

我向母亲“告状”，母亲淡然一笑说，她一辈子没有生养，不知道疼孩子。原来我天天叫外婆的这个人，不是我们的亲外婆。当年她从莫干山下来后，几经漂泊，到四十多岁时，嫁给了我早年丧妻落魄书生的外公。后来外公去世，她固守着曾和外公的家园也固守着自己。

她常年居住在浙西老家，更多的是喜欢到安徽我们家住上一些日子。我们家的住房虽不宽敞，但我母亲还是竭尽所能地她开辟一块属于她自己的领地。她好像并不在意这个，她在意的是，要有一个摆放马桶的地方。一个上世纪四十年代就用过抽水马桶的人，是不愿意上公厕的。

外婆在我们家，从没有寄人篱下的卑屈，

反倒一副昂扬的神情。因为她做的一手好饭菜，让全家人什么时候到家，都能吃上现成饭。但有时也不尽然，她有时喜欢装病，我母亲中午下班回家，锅没动，瓢没响，灶台一片清静。倒是外婆房间里传来有点夸张的“痛苦”的呻吟声。母亲像是心里有数，也没理会，只顾卷起衣袖忙做饭。待饭菜上桌，唤一声：“娘，吃饭了。”外婆一下从床上爬起来，洗洗手端碗就吃了。

后来听她对邻居说，她有一点不舒服，就不强撑自己，真病倒了，就不是少做一顿饭的事了。

再后来，我们姐弟渐渐长大，一一都出去学习、工作了。外婆渐渐来得也少了。后来她回老家，和她弟弟一大家人在一起生活，我母亲带我们回老家看望过她几次。

记得最后一次看望她，她已经是九十高龄了，但依然手不颤抖，思维清晰。最重要的是，她基本没有受过她自己身体的罪。她一直都能生活自理，做她自己最喜欢吃的西湖醋鱼。再看看我身边很多比她小的老年人，不要说自己去做，就连去买现成的，都没有那个脚力了。我常常想，我如果能活到外婆那样高的寿数，且又能做自己想吃的东西，就是我晚年最大的幸福了。

她在九十二岁的那一年，一个春光明媚的日子，那天早晨，她为家里人下了一锅热气腾腾漂着新鲜葱花的小馄饨，下午，又去附近派出所换回她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，还顺路买了几块云片糕当她的下午茶。

当天夜里，在睡梦中，她悄然离世。

爱要传递

□作者：薛彩彤

母亲去世后，上小学的儿子接送成了大问题。早晨送儿子上学还好解决，我在家长QQ群里说了想和同道的拼车，不久就有邻班的一家长和我联系，我们约定每周轮流送。但接儿子放学就很难解决了，因为放学时间不一致，也就无法轮流接送了。万般无奈之下，我便向在附近大学工作的朋友求助，希望他能物色一名勤工俭学的大学生，帮助我接孩子放学，费用可以高一点。

朋友经过多方了解，推荐了他们学院的一名女学生小叶。小叶是一名刚大四的学生，在班里是班长和团支部书记，工作很细心负责，已经被保研，所以业余时间多点，可以帮助我接儿子放学。

第一次见到小叶，她很大方，没有像一般女孩子那样扭扭捏捏。她个子很高，长得也很秀气，刚和儿子接触便亲热起来，我很高兴。我和她约定，她只要把儿子接到家里就可以走了。可下班回家后发现她并没有走，而是坐在旁边看书，陪着儿子做作业。我问她怎么没走？她说反正没有什么事，在这看书和回学校看书也是一样的。此后，她把儿子接回来后，都是等到我或我爱人到家才走。有时我们在饭店吃饭也叫上她，她没有推脱，而是大方地接受。这点我很喜欢，有时在饭店里遇到朋友问她是谁，我为了避免尴尬，就干脆说她是我的学生。

儿子有时作业不会做问她，她都认真进行解答，儿子听不懂的，她就画图来讲解，直到他弄懂为止。儿子很高兴，学习进步也很快。在给她劳务费时，我都会多给她一些，她不肯要，我便硬塞给她。就这样她帮助我接了一年儿子，省去了我许多烦恼，我很感激她。

儿子放暑假的前一天，她接完儿子，并没有急着走，而是一直等到我下班回家。她见

到我，满脸歉疚地跟我说：“叔叔，我准备休学一年到偏远山区去支教，下学期就不能继续为您接儿子放学了，很抱歉！”

我很疑惑地问：“你不是保研了吗？为什么要休学去支教呢？”她起初不肯说，但在我一再追问下，她才说出事情的原委。原来在她15岁那年，她父母在一次车祸中不幸双双去世了。一夜之间，她就从小公主变成了一个孤儿，感觉天都塌了，孤独无助，她只能以泪洗面。众多好心人得知她家的变故后，纷纷向她伸出了援助的手，尤其是一个爱心机构表示要资助她到大学毕业，这让她重新燃起了生活的希望。

我听了很惊讶，忙问：“为什么不早点告诉我？”我一直以为她的家庭一般，但怎么也没想到她的家庭竟会是这样的。她说：“我不想让人觉得我可怜而同情我。”她父母去世后，是众多爱心人士帮助了她，包括她现在读大学，费用都是爱心人士捐助的，她想报答他们，报答这个社会。以前她没有这个能力，现在她本科毕业了，她有这个能力了，所以她想做一名志愿者，用自己所学来回馈社会，帮助那些需要帮助的人，所以她决定去支教一年。她表示：“我要像那些爱心人士爱我一样去爱别人。”

我听了很感动，但还是劝她：“为什么要休学一年呢？你读完研究生不是可以更好地回报社会吗？”

她说那样的话，她心里会不安的。我没有说什么，只能在心里默默地祝福她。

后来，我在网上零星地看到一些关于她到甘肃偏远山区支教的报道，照片中的她和孩子在一起笑得很开心，尤其是她说的“爱要传递，星星之火，可以燎原，世界才会充满爱。”我深以为然，也理解了休学支教的举动。



童年 潘晓平/摄

“激活”公婆的爱情 家事

□作者：刘德凤

前阵子回老家，公公婆婆正在争吵，两个人你一句我一句，谁也不让谁。

那一晚，两位老人分了床睡，婆婆摆下狠话，这一次，她决不主动找公公讲话。公公说，行啊，看谁拗得过谁。好几天，两个人果真不说话，有什么需要就让我们传达，家里的气氛一下子紧张起来。

“他们两个之间，变得像仇人一样，是真的没有爱了吗？越来越看不懂他们两个了。”老公对我说。“他们之间是有爱情的，一同抚养了两个孩子长大成人，又把两个孙女带大，一起经历了很多事，怎么可能没有爱呢。只是现在轻松了，忘了彼此曾经相爱过，所以才会这样不顾别人的感受，说些伤人的话。我们试着帮他们找一找丢失的爱情吧。”我建议道。

老公点头同意，他当然希望父母和好了。我们两个商量，首先要缓解气氛，于是趁他们两个都在的时候，我跟他们打趣道：“当着后辈的面吵架，你们就是这样带头的啊。要是以后我们吵架，都是你们做的榜样。”听我这么说，两位老人不好意思地笑了。

两个老人这些年来很少分开过，我觉得可以给他们一次分开的机会，让他们尝尝彼此没在身边的滋味，于是和老公商量好，让大姑子谎称有事，把公公接过去住几天。大姑子依

计行事，公公去了江苏。起初婆婆还说，他走了眼不见心不烦，后来渐渐地唠叨怎么还不回来，听大姑子说，公公也是一天到晚想回来，说不习惯。但两人僵持着，彼此不打电话，不发短信。

一个星期后，听说公公这天回家，婆婆一大早就去了菜市场，买了很多公公爱吃的菜。当公公喜滋滋地推开家门，婆婆虽然站着没动，但那份流转在眼睛里的欢喜，傻瓜都能看得出来。我就知道“小别胜新婚”这招对老夫老妻也是相当有用。见公公还为她准备了礼物，婆婆更是感动不已，好几次高兴地唱起了歌。

那天晚上，我又让老公找出老相册，一家人回味旧时光，当老公故意问，这张是什么时候照的，那张是什么时候照的时，公公婆婆抢着回答，又抢着说起当初的情形。两个人一个说，另一个就补充，那些过往的细节，慢慢地浮现在了他们的脑海，他们想起曾经共同走过的路，说话的语气渐渐和缓起来，看对方的眼神也越来越有了爱意，两个人遇到意见分歧也不怎么争论了。

重新“激活”了公婆的爱情，家庭氛围和谐又美好起来。更让人意外的是，没事的时候，我和老公也会翻翻老相册，聊聊过往的点滴，一起出去去过二人世界，我们沉睡的爱情，也渐渐复苏。

浪漫进行时

□作者：赵盛基

周小林和殷洁，一个在成都，一个在北京，素昧平生。九寨沟之旅，二人偶遇，初次相识竟然互留了通讯地址。从此，通信不断。

书信往来五年，周小林一次次地向殷洁表示爱慕，殷洁一次次地拒绝。于是，他带着“未婚”介绍信来到了北京。殷洁不解地问：“你干什么来了？”周小林不假思索地回答：“结婚来了。”殷洁疑惑地问：“和谁结婚？”周小林干脆地答道：“和你。”周小林的突然出现本来就让殷洁吓了一跳，此话一出，更是大吃一惊，当即拒绝：“这怎么可能？”周小林信心十足地说：“怎么不可能！”在他眼里，世上没有什么不可能。经过三个月的软磨硬泡，殷洁与周小林一起双双南下，有情人终成眷属。

周小林从事旅游，殷洁喜欢旅游，从此，二人走南闯北，漂来漂去。有一天，殷洁说：“我们一天天地在路上漂泊着，该停下脚步歇歇了。如果我们有个自己的花园该多好啊！”周小林说：“你给我点时间。”于是，他拿出全部积蓄，卖掉了一处房产，租了1200亩荒地。

结婚一万天的时候，殷洁画了一幅自己喜欢的蜀葵花送给了周小林。周小林则送给了妻子一个1200亩的鲜花山谷，他种植了390多个品种的蜀葵，原来的荒地变成了花的海洋。他对妻子说：“我把最美的未来送给你，我们在里面种花种草，听风听雨，早起迎朝霞，晚上送走夕阳，晚餐后我们手牵着手，看星星，看银河，看月亮。”

一晃结婚30多年了，周小林与殷洁来到了央视的《越战越勇》节目，当着电视机前亿

万观众的面，他给妻子唱了一首《康定情歌》。台下的殷洁扎着两条麻花辫儿，幸福地笑着。

主持人问周小林：“当年殷洁拒绝你，你为什么还厚着脸皮追求？”他开心地回答：“她拒绝我那是她的事，我喜欢她则是我的事。”主持人问殷洁：“丈夫是个什么样的人？”殷洁笑眯眯地回答：“他没有原则地宠老婆，像宠女儿一样宠着我，是个十足的暖男。30多年来，我想跟他吵架都找不到机会。”

浪漫，还是浪漫。他们的浪漫似乎添加了保鲜剂，经久不衰，而且一直在变着花样地进行中。正如他们所说：“即使只剩下一斤米，一两盐，我们的幸福也不会降低，我们的浪漫也照样持续不减。”



秋日松上蜻蜓 徐群/摄